

好民警好故事

李扬 忠勇系于经侦战场 情感付诸警营民间

他将忠勇系于经侦战场，重装赴现场，竭尽全力攻坚克难，他将情感付诸警营民间，躬亲为百姓，全心全意为民排忧解难。谈及从警，他表示为维护社会治安作贡献，保护群众的生命和财产安全，是他一辈子的奋斗目标。他就是市公安局经侦大队民警李扬。

自2014年参加公安工作以来，李扬始终坚持干一流工作、创一流业绩，侦破了多起大案要案，为公安工作作出了突出贡献，荣立个人二等功一次，多次被评为优秀公务员，也曾荣获全省打击传销工作成绩突出个人等多项荣誉称号。



李扬(图右)在接待群众

勇挑重担 履职尽责展现专业风采

2019年7月，市公安局经侦大队成功破获一起涉及2万余名投资者、遍布全国31个省市、投资额高达17亿元的组织领导传销活动案件。业务能力突出的李扬被指定为专案内勤，负责统筹该案办理。

由于该案涉案金额巨大、人多面广、时间跨度长、异地取证困难等，5个多月的专案办理期间，李扬每天工作到深夜12时，周末连续作战，梳理出案卷31册。白天，他对案件资金异常情况、涉案财物进行整理，甄别犯罪嫌疑人的谎言，深

入挖掘更多有价值的线索；晚上，他又查看犯罪嫌疑人和证人的笔录，逐一对照，理清犯罪脉络，并针对每名犯罪嫌疑人制定下一步的审查提纲。

2019年10月，在专案组的努力下，第一批10名犯罪嫌疑人被依法采取刑事强制措施，但李扬通过对案件的缜密侦查，发现抓获的犯罪嫌疑人仅属部分在公司上班的人员，仍有许多各地投资团队的负责人逍遥法外。

为此，李扬又开始了新一轮的

案件深挖，并于2019年12月发起全国集群战役，协助全国各地经侦力量对本案其他省、市的201名嫌疑对象进行统一打击。

每次遇到重大案件，无论案情多么复杂，李扬总是第一时间请缨，主动扛硬活，对案件疑点逐个进行分析、逐条线索进行核查，由外向内层层抽丝剥茧，由表及里步步查明事实真相，千方百计啃下硬骨头。来到经侦大队三年，他破获各类经济要案11起，抓获经济犯罪嫌疑人30名。

力行善事 平凡之处彰显爱民情怀

参加公安工作以来，从派出所到经侦大队，李扬始终告诫自己：身在公门，正好修德；力行善事，不改本色。时刻提醒自己牢记为民宗旨，不忘初心，把群众的小事当成自己的大事，通过自己的真诚付出，赢得群众的理解与信任。

我们年纪大、记性差，很多时候讲不清楚投资过程，但李警官每次都很有耐心，会不断安抚我们的情绪，也会向我们科普很多反诈知识。胡奶奶对李扬连连称赞。今年11月初，胡奶奶因投资养老骗局被骗，后来向市公安局经侦大队报案，李扬作为该案件的主办民警接待了她。目前，该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。

在经侦大队，李扬主要负责涉

众类案件的侦办打击处理，但他认为预防才是硬道理。为此，他经常放弃休息时间去辖区对各类可疑集资公司进行核查，也多次参与反诈非法集资宣传。

今年8月23日，接群众举报：我市某酒店宴会中心疑似正在开展诈骗宣传讲座。接到消息的李扬火速带队赶往现场，当场对现场群众进行反诈科普，守住现场群众的“钱袋子”。

接待形形色色的报案群众是李扬的日常工作。但他永远笑脸相迎，耐心倾听，边取证边疏导稳

定受害群众的情绪，同时也向群众灌输不要轻信他人、不要盲目投资的理念。天上无馅饼，地上有陷阱，成了他口中说得最多的一句话。近年来，李扬共开展非法集资核查100余次，对2000余人进行了反集资宣传。

由于工作成绩突出，李扬多次荣获表彰奖励，在他看来，这些荣誉是激励更是前行的动力。对他来说，所有的付出都是职责所在，能让群众满意，维护经济安全稳定，就是心中最大的幸福。

通讯员 应娉



微信关注 永康公安
每日获取平安资讯



养老投资需谨慎
高额回报 要小心

女孩被砸中脚受伤 民警乐当临时爸爸

本报讯(通讯员 吕倍思 朱珂平) 别害怕，与警察叔叔一起去医院！12月21日18时40分许，城区丽州桥头围着一群人。人群中间是一大一小的两个女孩，其中穿着黑衣服的大女孩受了伤，穿着红衣服的小女孩无助地守在一旁。

接到求助电话后，市公安局东城派出所民警吴湛把受伤的女孩送到医院。

经了解，受伤女孩丫丫(化名)今年9岁。当晚，她独自带着6岁的妹妹出门玩。在途经丽州桥头附近时，路边原本立着的两块青石砖突然倒下，直接砸中了丫丫的右脚。丫丫顿时疼得走不了路，周围的群众发现后立即报了警。

在医院，吴湛将丫丫放在轮椅上，随行的辅警李天龙帮忙推车，一起陪同其挂号看医生，辅警蒋月光照顾妹妹。三人当起了“临时爸爸”。

经过初步诊断，医生发现丫丫的右脚大脚趾有淤青，其他还需做进一步的检查。其间，民警帮她们联系上了家属。

真的太麻烦你们了，谢谢！19时14分许，姐妹俩的父亲王先生赶到急诊室。

小孩一定要照顾好，特别是晚上，不能让她们擅自出门。吴湛向王先生交代了女孩的伤情，并再三叮嘱他一定要注意看护。

外贸员工职务侵占 9年非法获利千万

本报讯(通讯员 黄莹莹) 近日，市公安局西城派出所破获一起涉嫌职务侵占案件，为受害人挽回经济损失555万元，为企业健康发展净化了营商环境。

去年10月29日，在浙江某门业有限公司工作了11年的老外贸员曹某(永康人，40岁)申请离职。11月9日，该公司行政总监吕女士在整理公司材料过程中，偶然发现曹某与国外客户商谈的往来邮件中有一可疑账户。该账户开户行为某商业银行，且账户名称与公司账户同名，但公司并未开立过该商业银行账户。

随后，吕女士找到曹某了解情况。曹某和盘托出自己在公司任职期间，利用该账户私自收取国外客户部分货款，累计金额数百万元。在归还部分钱款后，曹某已无力偿还剩余钱款。12月2日，吕女士前往西城派出所报案，接办案件的正是民警徐卓耀。第二天，徐卓耀联系了犯罪嫌疑人曹某。当日，曹某投案自首。

经调查，2010年3月初，27岁的曹某来到浙江某门业有限公司担任外贸业务员一职。他平时主要负责与国外客户联系沟通、洽谈业务，安排公司发货以及收取货款。工资是基本工资加上销售额千分之五的提成，收入可观。

2013年年初，曹某了解到业内有人私自赚取海运费、货物差价，这让他动了歪心思。他利用职务之便，在与货物运输代理谈好价格后，私自加价报给国外客户。国外客户转账后，他再将实际海运费转给货运运输代理，从中赚取海运费差价。此外，曹某根据公司货物出厂价，加价后与国外客户洽谈。谈成后，与公司谎称出厂价卖出，从中赚取货物差价。

这是典型的职务侵占，利用个人身份便利，将公司财产变成个人利益。徐卓耀介绍，该起案件涉案时间长达9年，有关证人来自英国、加纳、巴拿马、缅甸、美国等10余个国家。五个多月以来，徐卓耀调取长年累月的资金流水3000余份，上门走访涉案公司多次。

经初步调查取证，9年以来，曹某累计侵占公司钱款1039万余元。目前，曹某因涉嫌职务侵占罪，已被依法移送法院起诉，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。